

证券代码：836263

证券简称：中航泰达

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3日，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资产的议案》的事项，即公司拟收购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科丰鼎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00%股权，收购总价为人民币128,473,792.0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

2025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动力源签署<补充协议>、与科丰鼎诚签署<不动产抵押合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北京中航泰达

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截至目前，公司已通过自有资金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 5,500.00 万元。

基于上述购买资产事项，公司统筹资金安排，为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北京银行金融港支行申请并购贷款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价款，并购贷款金额不超过 7,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8 年，利率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并购贷款业务相关协议或合同为准。为保障并购贷款流程的顺利推进与完成，标的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向银行提供担保如下：

- 1、标的公司名下不动产抵押；
- 2、标的公司 100%股权质押；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将在标的公司股权变更完成后，按照银行的相关规定办理标的公司股权质押担保手续。

二、 审议决策程序

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拟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质押公司名称：北京科丰鼎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357959169Q

注册资本：4,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王新生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 11B2 号楼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

标的公司不动产（抵押物）基本情况：

不动产名称	不动产权证号	不动产建筑面积（m ² ）
标的公司名下不动产（丰台区科学城 11B2 号楼 1 至 6 层、丰台区科学城 11B2 号楼 6 层楼上房）	京（2024）丰不动产权第 0059864 号	7143.68

四、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资产事项是从长远利益出发，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做出的经营决策。本次以标的公司资产抵押、股权质押、公司实控人保证担保方式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款项，有利于公司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本次交易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一）《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